

4.8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30% 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 沧州润德农药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 沧县兴济镇宋官屯村（生产厂址）。30% 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规定比例）³。30% 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30% 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40% 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 孟州市华丰生化农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孟州市化工镇南开仪村（生产厂址）。40% 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40% 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40% 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0.01%24-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产品名称3），生产厂为 孟州市华丰生化农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孟州市化工镇南开仪村（生产厂址）。0.01%24-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0.01%24-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产品名称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0.01%24-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产品名称3）（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含氨基酸水溶肥（产品名称4），生产厂为 河南省金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新镇镇庄头村会民路9号（生产厂址）。含氨基酸水溶肥（产品名称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规定比例）。含氨基酸水溶肥（产品名称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含氨基酸水溶肥（产品名称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中源现代农业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15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